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iy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飛揚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1)

執行董事變更

執行董事辭任

飛揚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裘鄭女士(「裘女士」)因本集團其他工作安排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2年11月21日起生效。

裘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裘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惠玲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2年11月21日起生效。

陳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女士，34歲，於營銷及營運方面擁有超過十年經驗。陳女士於2014年10月在香港理工大學取得酒店及旅遊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0年3月至2012年7月擔任江蘇大木建築設計有限公司營運副總監。彼於2012年7月至2019年5月擔任上海大木酒店設計顧問有限公司市場總監。彼於2019年5月至2021年8月擔任上海仁恩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9月至2022年11月擔任南京以吉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

陳女士已於2022年11月21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陳女士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240,000港元，該金額乃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包括彼之經驗、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本集團之薪酬架構及現行市況。彼亦有權收取年度酌情表現花紅，金額由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財務表現及彼之表現作出的推薦建議後釐定。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陳女士將不會就彼於本集團的角色及服務而收取額外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並無及／或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陳女士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已確認，並無有關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進一步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且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彼獲委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飛揚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何斌鋒

中國寧波，2022年1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斌鋒先生、熊笛先生、黃宇先生、吳濱先生及陳惠玲女士；非執行董事沈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華敏先生、易凌先生及趙彩紅女士。

網站：<http://www.iflying.com>